

股票代码：000971 股票简称：高升控股 公告编号：2016-10 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1月2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于2016年2月1日（星期一）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翁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认为：《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并且其内容是真实的、准确的、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项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以上议案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5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监事会职责范围内的各项检查、监督的权限及职责，公司监事会2015年度共召开9次会议，详情如下：

1、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 年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3、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4、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资产重组议案。

6. 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正文及全文〉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签订〈重大资产出售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的议案》。

7、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8、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9、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资产重组议案。

此项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以上议案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认为：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正常业务活动；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到位，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及监督作用。2015 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全面、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此项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以上议案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认为：董事会编制的 2015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以上议案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一日